

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与审核委员会

关于调整公司 2023-2024 年度日常持续关联交易上限金额的议案

经审核公司拟与中国东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《2022-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和《2022-2024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后，我们认为：

公司拟签署的《2022-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和《2022-2024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》是在公司日常及一般业务过程中订立，其条款公平合理并遵循一般商业条款或不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款，相关交易的年度金额上限合理，进行相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建议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《2022-2024 综合配套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和《2022-2024 物业及设备出租人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及相关持续关联交易 2023 年和 2024 年的交易上限。

同意公司将本意见同相关决议一并公告。

审计与审核委员会委员（签署）：马永强、刘登清、黄峰

2023 年 11 月 15 日